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我受董事会的委托，向各位股东汇报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2020 年，公司围绕总体发展战略目标，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和多变的市场形势，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公司上下团结一致，各项工作均有序推进；公司发展保持良好态势。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规和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规范化建设，推动了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较好的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赋予的职责，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勤勉尽责，努力工作。公司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管理素质和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2020 年，公司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3856 万元，利润总额 20312 万元，净利润 1665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6%；总资产 237889 万元，较上年增长 93.4%；所有者权益 15753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1.98%。

2020 年董事会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

（一）2020 年 1 月 2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有效期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财务报告及上市相关文件对外报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7、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2、审议通过《关于〈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3、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4、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2020 年 7 月 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全年及 2020 年 1-6 月关联担保金额的议案》。

(三)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监管协

议的议案》。

（四）2020年8月3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议案》；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一代能源装备用特种合金部件的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方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2021 年，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认真组织落实，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积极应对，提高发现并抓住机遇的能力，不断壮大公司实力，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

展。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